

臺南市部分地區水患嚴重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改善，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業已設置 32 處應急抽水站，有效降低淹水威脅

近年來臺南市學甲等 6 個行政區水患嚴重，常需發放鉅額災損補助。經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(以下簡稱臺南市審計處)查核發現，部分地區因財源不足，尚未規劃興建抽水站，或因相關工程進度遲緩，致屢生淹水災情，經函請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檢討改善。該局已於梅雨季節來臨前，全面清查轄區現況，針對上開易淹水地區，設置 32 處應急抽水站。近來連日大雨，各應急抽水站均能立即啟動排洪，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近年來極端氣候頻仍，常因瞬間暴雨或持續豪大雨，造成各地嚴重水患。臺南市政府水利局為改善轄內淹水災情，已設置南興等 29 座抽水站，興建成本計 21 億 8,246 萬餘元，另有 10 座抽水站尚在施工或規劃中。惟臺南市審計處查核發現，臺南市近 7 年因淹水發放之救助金額高達 29 億 7,539 萬餘元，如學甲區光華等 7 里，民國(下同)95 至 101 年間計發放淹水救助金 2 億 9,260 萬餘元，主要係多年來因財源不足，尚未規劃興建抽水站，或作業延宕等原因，致相關工程遲未完成，人民生命財產缺乏保障，於 102 年 5 月 20 日函請該局積極檢討改善。

嗣經臺南市審計處追蹤後續改善情形，據該局估計，欲根本解決臺南市水患，尚須投入經費 167 億餘元整治，若以每年中央補助款約 5 億元估算，需三十餘年始能完成。考量各抽水站之興建成本動輒數億元，籌措不易，且興建過程耗時經年，緩不濟急。該局為於梅雨季節來臨前爭取防汛時效，並善用有限治水預算，經全面調查轄內各地現況，優先針對易淹水的人口密集或產業發展重點地區，103 年 3 月間於各防汛缺口設置 32 處應急抽水站，以應防汛排洪之需。近來梅雨鋒面挾帶龐大雨勢，各地河川水位高漲，部分區域之積水無法以重力排出，上述應急抽水站均能立即啟動，發揮防汛排洪功能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

臺南市營後應急抽水站
(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提供)